附件：4

2019年汕头市龙湖区乡村振兴专项事业编制

公开招聘奖（加）分申请表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报考岗位及代码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户口所在地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奖（加）分类 别 | “三支一扶”加分 | 支农（ ） 支教（ ）支医（ ） 扶贫（ ） |
| “大学生村官”加分 | 汕头市选聘的高校毕业生到村居任职（） |
| 服务期 | 年 月至 年 月 | 证书编号 |  |
| 审查机关意见 | （盖章）审查人：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说明：申请奖（加）分类别在相应的括号内打“√”，属“三支一扶”由区人社局人才管理服务办公室审查，属“大学生村官”的由区委组织部组织股审查。